

一分保險·八分保障

吳麗玲

一、保險的重要性

保險一般被認為是備而不用保障，留學生也許會認為年輕力壯，繳保險費是一種浪費。但就合法層面而言，大家必須向美國國務院及司法部證明他們所發出的入學許可上(I-20, IAP-66)已充分要求並證明來美求學者有足夠的經濟能力可以支付在美期間之一切費用，而美國醫療費用昂貴，若有事故，其巨額的診療費，國際學生未必能付得起，因此往往在入學條件中或註冊要求學生參加醫療保險。另就經濟層面來看，預防勝於治療，不僅只是疾病預防的口號，也是預算安排的經濟策略。由於美國醫藥分業，除了一般感冒藥、胃藥及維他命等外，皆需持有醫生處方才能購藥，一般診療及處方藥又相當昂貴，若病情需問診二、三次以上時，參加保險在給付扣除額後，剩餘部分，依百分比所繳付的共付款就便宜許多，再加上保費，也還划得來，生育就是一個很明顯的例子。

一般而言，在入學註冊時，校方大多已不強迫學生參加學校所提供的團體學生保險了，大多先要求出示持有其他保險公司的保險證明，如無，則會要求於一定期限內出具保險證，否則即應加入學校保險。參加保險的方式有很多種，除了參加學校團體學生保險外，還有華人專辦的中華留學生醫療保險，或由聯邦及州政府合作辦理的 Medicaid，或自行擇選美國民營或非營利機構的保險。至於參加保險時應注意的一些因素，詳細內容可參閱由前洛杉磯文化組組長張水金先生所譯的[國際學生健康及醫療保險指南](#)一文。

二、參加保險的方式

基本上由學校提供的醫療保險較個人擇選保險公司來得划算，因為學校大都先行過濾保險公司的良莠及福利項目、保費條件後，選定一保險公司與其簽約，由該公司統一承保學校師生保險事宜。因屬團體保險，所以保費大都較以個人名義參加者為便宜，而且學校有專人負責與保險公司交涉並代為辦理索賠(claim)業務，如此可省卻個人與保險公司周旋的時間精力。若認為學校保費仍偏高，則可考慮參加州政府所提供的醫療保險，一般稱為 Medical Aid，簡稱為 Medicaid，由於提供對象為低收入家庭，所以參加時必須出具所得及繳稅證明，對一般留學生而言，可能有資格不符的問題。但若研究生可出

具薪資及繳稅證明者，而又符合參加條件，則可向各地健康部門洽詢加入方式及有關事宜。其優點是保費低廉，也因此限制較多，不可選定醫師並須接受其規定的診療方式。此外如果在美停留時間不是很長，也可參加海外旅行保險，期限最短二天，最長十二個月，美國著名承保公司有 AIU 及 INA 二大公司，其保險金額及補償費用與其他保險公司大同小異。

三、注意事項：

- 保費的繳交方式：保險期間一般以一年為期，參加學校保險者，學季制者分三期繳付，學期制者分二期繳付，個人保險則按月繳交。參加學校保險者，儘管在假期中也仍在承保範圍之內，特別是寒暑假。保費一般會與學費一起繳付，若有獎學金時，則可能由獎學金扣除，但也有由學校代繳或要求自行繳付的情形。因此接受獎學金時，最好能查明，以免重覆繳交保費。而繳交保費並不一定馬上生效，生效前或失效時就醫，保險公司會拒付該項醫療費用，因此參加保險後應特別注意保險契約起訖時間。
- 承保範圍：一般有先存的疾病(existing condition)或眼睛牙齒等折耗頻仍的小毛病，通常不在保險範圍之內，除了出國前先予療治，並多配付眼鏡及攜帶常用藥物外，更應於拿到保險說明書後仔細閱讀其中不予保險或賠償的例外條款(exclusion clause)。
- 就醫規定：就醫地點常為保險給付爭議之處，因為學校中大多設有健康中心或小型診所，而學費中也常附加健康費用(Health fee)，所以對一般小毛病常要求先在校內就診，除非有特殊情況才可轉診或校外就醫。但一般這些規定彈性很大，自行選擇醫師的空間也很大，只是必須在就醫前應先確定所找的醫生，保險公司是否接受共付醫療費，大抵而言，只要醫生有美國的開業執照，保險公司大多願意給付，但有些保險公司有較嚴格的規定，就醫前最好能將保險書再多翻幾遍或逕向負責承辦保險工作的人員洽詢。此外遇有跨州旅行時更應於行前問清楚外州就醫的規定，免得到時候引起紛爭。
- 索賠方式(claim)：就診時應隨身攜帶保險證，以資院方及醫師作為與保險公司接洽的依據，有些醫師(院)並不堅持立刻繳費，而且願先請保險公司付清其所應付款項後，再將剩餘金額的帳單寄給病人。遇此情形，最好待保險公司付清而醫師(院)寄來餘額帳單後再付，免得與保險公司重覆付款給醫療單位；如果醫生(院)要求先行付清，並且不代向保險公司索賠，則應將支付的帳單影印備查，正本交給承辦保險業務的職員或逕填索賠單連同帳單寄給保險公司，向保險公

司要求退還超付部分。辦理索賠時，應在索賠單(claim form)上說明該項費用已全額支付，並隨時核對保險公司是否已退還款項，或者保險公司誤將退還款寄給醫療單位，延緩收到退款的時間。

四、就醫小常識

- 就醫前應先以電話預約(make an appointment)，否則可能因為臨時去診所而無門診白跑一趟並延誤病情，而且掛急診有時保險公司也會考量病情的輕微程度而不同意付急診的費用。
- 掛號時應熟悉並掛正確的科，美國專業分工甚細，本科醫師不盡然會看另一科。最好於就醫或掛號前請教熟悉醫學名詞的同學或查漢英字典了解與病情有關的基本名詞。
- 就醫後，應向院方索取明細帳單，上列有醫師姓名、病情、醫療費用等訊息，以作為索賠的依據。若遇有醫師處方，則可持處方向藥房購買，藥品服用完畢如須再購(refill)，藥房也會要求徵得醫生同意及再購劑量，通常藥房可代向醫師聯絡，而無須前往醫院取得醫師的處方。所有醫療及藥費，除非有只收現金或支票的規定，否則也可以信用卡付費，這一點可向出納人員問清楚。
- 出門在外，凡事小心，切勿因英文溝通困難而不肯就醫，善用肢體語言也可達到相同的效果。快樂的心情，適度的運動及熟悉各種保健之道，固然是維持身體健康的不二法門，但人不能不怕萬一，選擇一既經濟又周全的保險，可使意外事故時的損失降至最低，同時熟悉美國的保險制度及保險規定則可避免自己的福利受侵害，並避免爭端。◆